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63VKUCFM





关于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490号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重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重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中重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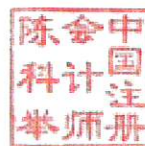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中重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中重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中重科技公司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82号文《关于同意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200万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737.4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3年3月3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294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明细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9,737.41
已使用情况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200.00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70.57
	减：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0,000.00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062.96
	加：尚未支付的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37.44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2,067.24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余额 (元)	存储 方式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9550880227626200315	57,986.03	活期	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1401011800867986	14,081.22	活期	年产 3 条冶金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小计:			72,067.24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854.01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864.76 万元，项目投入 29,989.2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557 号”《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具体明细详见下表：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存款类	大额存单	30,000.00	不超过12个月	保本固定收益	3.15%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72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737.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7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70.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 项目	无	111,384.42	111,384.42	111,384.42	42,285.49	42,285.49	-69,032.92	38.02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否
"年产 3 条冶金智能 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无	14,064.08	14,064.08	14,064.08	219.08	219.08	-13,845.00	1.56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5,448.50	125,448.50	125,448.50	42,570.57	42,570.57	-82,877.92	33.93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尚未明确用途	无		17,088.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4,288.91	7,200.00	7,200.00	7,2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在实施“年产3条冶金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的过程中，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尤其是国内订单的延期，对公司2023年的业绩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下滑。公司必须在资源调配和内部管理上采取审慎策略，以确保在维持现有业务稳定的同时，合理分配人力和物力资源，支持公司的稳健运营和长期发展。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为应对国际市场对于产品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严格要求，公司在技术升级和产品研发上投入了更多的时间和资源。同时，公司也需要适应不同市场的工艺要求，产品需求以及配套情况，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项目的复杂性和实施难度，因此推迟了本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类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东,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0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九 日二十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陈科举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4-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72119830427009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年3 01 01 日 /y /m /d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1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七

姓名	倪金林
Full name	倪金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4-29
Date of birth	1984-04-2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
身份证号码	360281198404295413
Identity card No.	3602811984042954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